
经济发展局2025年购买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专家服务）项目一标段

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经济发展局2025年购买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专家服务）项目一标段

采购人：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项目联系人：范女士联系电话：18599409564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准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项目联系人：张先生联系电话：18196115918

二〇二五年二月

目 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	1
第二章投标须知	5
第三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1
第四章采购需求	27
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29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4

第一章招标公告

经济发展局2025年安全生产社会化购买服务（专家服务）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经济发展局2025年购买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专家服务）项目一标段的潜在投标单位应在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03月19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DXG-2025-CG04-BD01

项目名称：经济发展局2025年购买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专家服务）项目一标段

预算金额：262.8万元

最高限价：262.8万元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服务内容：一是主要为电力、化工、有色冶金等建设项目生产设备设施建设安装过程的安全生产监管提供专业技术服务（大型工业建设项目需进驻项目开展服务，小型建设项目以巡查检查方式开展服务）。二是主要为各监管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技术人员等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不断提升企业落实主体责任意识和能力。三是主要为经发局监管干部开展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培训，不断提升监管干部监管执法能力和水平。

服务地点：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

质量标准：合格

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内。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必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格式自拟）即具有完成本项目全过程项目管理服务的能力；

(3) 具有政府类似服务业绩，且提供近三年项目业绩证明；

(4) 全过程项目管理负责人：[具备须在本单位注册的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或一级注册建造师](#)，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且提供近12个月连续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不得为退休返聘人员；

(5)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本单位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7)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

(8) 供应商需满足24小时内响应采购人各项需求的能力，能够在采购人发出工作需求后，迅速组织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到场开展服务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02月27日至2025年03月06日](#)，每天上午10:00至14:00，下午16:00至2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方式：线上获取，投标单位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0.0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5年03月19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

地 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5年03月19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

地 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保证金形式：以银行转账、电子保函、电汇、银行汇票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2.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投标单位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投标单位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

3.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投标单位须使用CA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若投标单位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4. 各投标单位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投标单位（已在政采云平台其他省份入驻的投标单位无需重复注册），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5. 投标单位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64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400-881-7190进行咨询。

6. 投标单位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CA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

7. 投标单位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投标单位”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投标单位钉钉群号：投标单位钉钉群号：政采云新疆投标单位服务十群：33132402、十一群：30213207（如已加入1-9群，无需重复加入，十一个群联动直播），钉钉工具软件具有回放功能，直播培训结束后可在钉钉群中回放观看学习。

8. 为了保证开评标顺利进行，政采云线上开标功能完全实现，投标单位开标所使用的电脑设备须具有视频及语音功能。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发布。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

联系人：范女士

联系方式：1859940956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准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城创四路89号天宜成商务中心407室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18196115918

第二章投标须知

投标前附表

项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经济发展局2025年购买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专家服务）项目一标段
2	采购单位	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
3	服务地点	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
4	服务内容	一是主要为电力、化工、有色冶金等建设项目生产设备设施建设安装过程的安全生产监管提供专业技术服务（大型工业建设项目需进驻项目开展服务，小型建设项目以巡查检查方式开展服务）。二是主要为各监管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技术人员等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不断提升企业落实主体责任意识和能力。三是主要为经发局监管干部开展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培训，不断提升监管干部监管执法能力和水平。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质量标准	合格
7	服务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内。
8	合格投标人资格条件	<p>（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p> <p>（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p> <p>（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必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供应商；</p> <p>（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格式自拟）即具有完成本项目全过程项目管理服务的能力；</p> <p>（3）具有政府类似服务业绩，且提供近三年项目业绩证明；</p> <p>（4）全过程项目管理负责人：具备须在本单位注册的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或一级注册建造师，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且提供近12个月连续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不得为退休返聘人员；</p> <p>（5）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本单位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p> <p>（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p>

		<p>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p> <p>（7）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p> <p>（8）供应商需满足24小时内响应采购人各项需求的能力，能够在采购人发出工作需求后，迅速组织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到场开展服务活动。</p>
9	资格审查方法	资格后审
10	投标有效期	9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1	投标保证金	<p>1、投标保证金金额：50000.00元（大写：伍万元整）</p> <p>2、交纳截止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保证金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缴纳，供应商应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时间，在规定的时限前自行办妥投标保证金缴纳手续，投标保证金的缴付时间以电汇凭证和网银对账单上的时间为准。采取支票、银行汇票、保函方式递交的，以实际递交至招标代理机构的时间为准，超过时限交纳投标保证金视为投标无效。</p> <p>3、投标保证金缴纳形式：以银行转账、电汇、支票、银行汇票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银行保函或者保险公司、担保公司保函应当从其基本账户开具并且提供基本账户相应证明材料。</p> <p>投标保证金采用电汇或网银转账方式递交的，由供应商基本账户汇至新疆准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账户单位：新疆准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准东支行，账号：65050162668600000904，开户行号：105885600030），不得以现金形式缴纳，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缴纳，供应商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需在进账凭证上明确资金用途、项目名称、并注明联系人及电话，以便查对核实。在退还保证金时需携带以下资料①请贵公司开具对开收据（原件，盖财务章），内容为：收到新疆准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退还XXXXXXXX项目投标保证金，金额写清楚；②贵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③贵公司开户许可证（复印件盖公章）；④日期请落款在公示期结束后。</p>
12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13	投标文件份数	<p>本次电子招投标需要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日前自行在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home.html）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否则视为放弃投标。</p> <p>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U盘1份（未加密的全套PDF版投标文件，内容与纸质版及加密上传的投标文件一致）。</p>

1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p>截止时间：2025年03月19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p> <p>递交地点：投标人应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平台；</p> <p>项目开标结束后，中标单位需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U盘壹份（未加密的全套PDF版投标文件，内容与纸质版及加密上传的投标文件一致）。</p> <p>递交地址：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城创四路89号天宜成商务中心407室。</p>
15	开标时间	<p>开标时间：2025年03月19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p> <p>开标地点：“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平台</p>
16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17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或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招标人代表1人）。</p> <p>评委确定方式：新疆政府采购网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18	投标最高限价	本标段最高投标限价：262.8万元，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按废标处理。
19	履约保证金	<p>履约保证金金额：/</p> <p>履约保证金递交：/</p>
20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新疆政府采购网
21	中标服务费	28000.00元，中标单位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投标报价时不单独列项并计入总报价中。
22	分包	<p>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允许</p> <p><input type="checkbox"/>允许</p>
23	其他内容	<p>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否</p> <p>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p> <p>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p> <p>是否需要提供样品：否</p> <p>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是</p> <p>中小微型企业有关政策：(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执行；</p> <p>(2)价格评审优惠办法：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其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评审价格参与价格评审。本采购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p> <p>注：需要按招标文件中的格式要求填写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p>

		<p>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p> <p>(3) 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业视同中小企业，享受同等优惠政策（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p>
24	备注	<p>为保证本项目服务质量，良好的售后服务；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依据。</p> <p>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单位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均被视为是投标单位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单位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p> <p>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p> <p>2、各投标单位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投标单位，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自治区域电子开评标的投标单位，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p> <p>3、投标单位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系统操作问题请咨询技术支持电话0991-2899144，CA办理问题请咨询新疆CA服务电话0991-2819290，或加QQ号800175577。如因投标单位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CA与解密CA不一致等），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投标单位自动弃标。</p> <p>4、投标单位操作指南详见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一办事指南一操作指南。</p> <p>5、关于政采云平台投标单位相关培训指导请加钉钉群44303812。</p> <p>6、投标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投标文件作废。（如假证书、假业绩、假合同、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条款等）；在签订合同之前，投标单位如发现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有弄虚作假</p>

内容，招标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并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库。

7、本项目中标供应商履约过程中需按招标人要求考核合格。

投标单位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或有疑问的，应在采购截止时间前三日以电子版形式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超过时间的质疑将不予接受。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18196115918

将投标单位质疑文件电子版（须为可编辑的WORD文档）与盖章的纸质版原件扫描件PDF版本发送至zhundongxiangguan@163.com；如WORD文档内容与盖章的纸质版原件扫描件PDF内容不一致的，以盖章的纸质版原件扫描件PDF内容为准。

注：1、质疑函格式须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二条投标单位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否则予以退回)：

- （一）投标单位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单位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单位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一、总则

1、项目说明

1.1项目说明见“投标单位须知前附表”。

2.定义

2.1“采购人”系指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

2.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新疆准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投标人”系指响应采购人要求，向采购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

2.4“货物或服务”系指中标投标单位按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包括：生产装配所用的所有材料、设备、机械、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以及培训和合同中规定的投标单位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3、合格的投标人

3.1投标人资格要求见前附表第8项所述；

3.2资格审查方法见第三章。

4. 应答费用

4.1投标单位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费用，无论招标过程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通知

5.1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信函、电子邮件等，下同）的形式，送达所有与通知有关的已登记备案并领取了采购文件的投标人（潜在投标人）。投标人应于收到通知的当日以书面方式予以回复确认。因登记有误导致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5.2投标人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投标人没有对采购文件做出全面的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采购人有权拒绝没有对采购文件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

二、采购文件

6、采购文件的组成

6.1采购文件用以阐明投标人所需提供的服务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投标须知和合同条款等在采购文件中均有说明。采购文件包括如下六部分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2投标人领取采购文件后，应仔细检查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应向采购人书面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7、采购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若对采购文件有任何疑问，应于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澄清要求。澄清质疑的要求详见投标前附表。

采购人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采购人可在原招标公告媒体发布更正公告，对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或者澄清，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不足15日的，应当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8、采购文件的修改

在投标截止期三日前的任何时间，招标方可主动或依据投标单位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或补充采购文件，并以书面形式或网上公告通知所有投标单位，投标单位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电报或传真的形式予以确认。

为使投标单位在准备投标时有适当的时间考虑投标文件的修改，招标方有权决定推迟

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日期，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的投标单位。

采购文件的修改和补充文件将构成采购文件的一部分，并且对投标单位具有优先约束力。

三、投标文件

9、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9.1 投标人与采购人之间对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使用中文。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解释这些文件，应以中文为准；

9.2 除技术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

一、商务经济标部分：

- (1) 投标函
- (2) 报价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5) 投标单位概况
- (6) 投标单位类似业绩表
- (7)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 (8) 投标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9) 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技术标部分：

- (1) 对本项目的认识和理解
- (2) 技术服务方案
- (3) 实施方案

(4) 质量及安全保障措施

(5) 应急响应时间

10.2所有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均应为合法、有效文件，否则将被视为该文件未被递交。

10.3上述文件应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11、投标文件格式

11.1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单位提供的以上材料必须真实有效，任何一项的虚假将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12、投标报价

报价依据：投标单位的报价按照采购文件给定的资料及现行规范的相应规定，在充分考虑项目的实际工作量、技术含量、难易程度、复杂性等因素的基础上进行报价。

报价内容：投标报价为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包括完成采购文件规定内容的所有费用。

采购文件规定范围以外的项目，其费用根据投标文件的报价水平和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

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应是完成本项目中的所有费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作为投标单位计算单价或总价的依据。除非招标人对采购文件予以修改，投标单位应按本采购文件及采购人提供的技术资料进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3、投标货币

13.1本项目的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14、投标有效期

14.1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4.2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15、投标保证金

15.1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将投标保证金交纳到采购人指定帐户。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交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15.2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15.5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中标人无故放弃或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单位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6)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16、本项目不允许有替代方案。

17、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投标单位应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严格按采购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并加密的投标文件（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把数字证书）。投标单位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但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有效投标文件。

投标截止时间以自治区政采云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开标当天无需提供电子投标文件U盘、纸质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单位应当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网上投标。

投标单位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单位须知前附表，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除投标单位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单位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是否采用不见面开标详见投标单位须知前附表，若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只需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新疆政采云平台上传完成。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到平台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投标单位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单位不得要求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纸质投标文件：壹份正本，贰份副本。电子版U盘一份（未加密的全套PDF版投标文件，内容与纸质版及加密上传的投标文件一致）。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备注：①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在“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②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投标人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并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同时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

③各投标人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投标人，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④投标人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下载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400-881-7190进行咨询。

⑤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CA锁在政采云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备注：投标人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

<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投标人”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

⑥投标人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360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CA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定为30分钟，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法人授权代表人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5) 纸质版投标文件封面应注明项目名称、单位名称、地址、邮政编码，同时加盖法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副本”内容如有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6) 投标人应按采购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写投标文件，并使用A4纸规格打印，装订成册。投标文件要求编写目录，页码应连续，牢固装订成册，不可插页抽页。各种用活页夹、文件夹、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装订均不认为是牢固装订。没有牢固装订或编排页码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四、开标

18、开标

18.1 采购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公告的规定，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预先确定的平台网址组织开标活动，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人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并在开标环节全程保持在线。招标代理机构在线上开启投标文件解密，后由各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在线解密其投标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的视为放弃投标资格，投标文件在线解密时长为30分钟，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导致废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18.2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在采购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停止接受投标文件，确认投标人数量是否符合开标要求；

(2) 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宣布开标纪律；

(3)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4) 宣布主持人、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5) 投标人登陆政府采购云平台（登录网址：

https://login.zcygov.cn/user-login/#/login?utm=sites_group_front.2ef5001f.0.0.93bd8a30ed1511eaaf14d191e973a4b4），账号登陆或插入CA锁登录，登录后选择当天

所投项目并进行签到，等候开标；

(6) 开标时间已到，采购代理机构公布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

(7) 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须在30分钟之内解密，解密成功的投标人由待解密变为已解密，证明解密成功；

(8) 投标文件全部解密完成后，开启标书信息；

(9) 开标结束。

18.3 按规定提交合格撤回通知的投标文件不予开封，退给投标人；按本须知第23条规定宣布为无效的投标文件，不予详细评审。

18.4 开标时查验的证件

无。

五、评标

19、评标过程要求

19.1 开标之后，直到签订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定标意向等，均不向投标单位或者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19.2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单位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标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20、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

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标时，应采取应急措施。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4) 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5) 出现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

出现上述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暂停开标。已在系统内开标、评标的立即停止。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因系统原因导致投标单位均无法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开标现场直接导入投标单位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开标、评标。

21、评标办法：见投标单位须知前附表。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及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评标委员会将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投标单位递交的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标准、符合性审查标准、投标文件详细评审标准，确定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以上评审的各项内容中，如有一项没有合格，则视作未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而不能通过审查，构成无效响应，不能通过下一步评审。通过初步审查的投标文件进入详细审查。

22、评标

开标休会期间，评标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采用封闭式方式进行。

23、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23.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2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24、投标文件的符合性鉴定

24.1开标后，评委先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得进入后续评审。

24.2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首先评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所谓实质性响应是指投标文件应与采购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定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

24.3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采购文件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相应性的投标。

25、算数错误的修正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6、评标结果

26.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进行评分，按评标办法前附表的约定计算投标人最终得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推荐顺序。

26.2 评标委员会依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审和比较，并提交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27、中标公示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1个工作日。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28、成交通知书

中标公示结束后，采购人将按照相关规定向中标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六、合同的授予

29、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29.1 采购人与中标人将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签订书面采购合同；

29.2 中标人如不按本须知第29.1项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还应当对超出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9.3 中标人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30、履约保证金

合同协议书签署之前，中标人应按前附表第19项规定的金额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七、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31、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 评标委员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废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3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评标委员会决定否决全部投标的；
- (4) 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
- (5) 中标候选人均未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第三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

序号	类型	要求	要求说明
1	采购政策	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	请根据要求单独上传《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以采购文件要求为准。
2	基本资质	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是否提供且有效。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的格式
3	基本资质	保证金是否按照采购文件要求交纳。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的金额缴纳
4	特定资质	<p>(一)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p> <p>(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p> <p>(三)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 必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供应商；</p> <p>(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格式自拟）即具有完成本项目全过程项目管理服务的能力；</p> <p>(3) 具有政府类似服务业绩，且提供近三年项目业绩证明；</p> <p>(4) 全过程项目管理负责人：具备须在本单位注册的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或一级注册建造师，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且提供近12个月连续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不得为退休返聘人员；</p> <p>(5)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本单位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p> <p>(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p>	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p>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p> <p>（7）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p> <p>（8）供应商需满足24小时内响应采购人各项需求的能力，能够在采购人发出工作需求后，迅速组织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到场开展服务活动。</p>	
<p>结论（通过或不通过）</p>		
<p>备注：1、若“通过”请在该投标单位格内打“√”，若“不通过”则打“×”，其他情况请另附文说明。</p>		

1、投标文件初步评审

评标小组只对通过上述评审的投标文件按照《符合性审查标准》进行初步评审。
《符合性审查标准》

序号	类型	要求	要求说明
1	商务资信	投标文件的编写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1.1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1.2质量标准、服务期限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
2	报价	报价要求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1.1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1.2投标报价高于本项目最高限价的； 1.3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单位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1.4投标单位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3	技术	投标文件的编写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1.1未按照采购文件格式和目录编制投标文件； 1.2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采购文件中投标有效期的。
结论（通过或不通过）			

备注：1、若“通过”请在该投标单位格内打“√”，若“不通过”则打“×”，其他情况请另附文说明。

对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进入以下详细评审。

2、详细评审

2.1 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上述评审的投标文件按照《详细评审标准》进行详细评审。
。《详细评审标准》

序号	项目类别	评分依据	分值
一	报价部分		30分
1	投标总报价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供应商不得低于成本或市场价恶意竞标，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0-30分
二	商务部分		30分
1	类似业绩	<p>投标人提供自2022年至今的类似服务业绩，每提供1项业绩得2分，最多得10分。 注：项目业绩证明以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合同复印件或中标/成交通知书作为依据，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清晰可辩，否则不得分。</p>	10分
2	项目人员配备	<p>项目负责人1名：项目负责人具备在本单位注册的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或一级注册建造师加3分，具备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得2分，本项最高得5分。 注：提供有效工程师职称和注册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近十二个月的社保证明加盖公章。</p>	5分
		<p>除项目负责人外，拟投入项目成员每有1位注册安全工程师的得0.5分，最高得2分；每提供1名工程师得0.5分，最高得6分；每提供1名高级工程师得1.5分，最高得9分。 注：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p>	15分
三	技术部分		40分
1	对本项目的认识和理解	<p>对项目的整体理解和认识:熟悉了解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基本情况，有一定的研究基础，对项目现状、存在的问题、政府监管的难点等的理解和认识，全面10分，一般6分，不全面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p>	10分

2	技术服务方案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具体技术方案进行评分，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驻企监管；②巡查检查；③安全管理公开培训。</p> <p>以上内容清晰完善、描述准确、满足项目需求得15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或照搬照抄采购文件的扣5分，方案存在不符合逻辑或描述存在瑕疵、错误，每一处扣2分，扣完为止。</p> <p>注：本项所述不符合、错误是指：项目名称、实施地点、涉及的规范、标准与本项目要求不一致；本项所述瑕疵是指：内容阐述与实际情况不符或存在偏差或过于简略或存在与本项目无关的内容描述。</p>	15分
3	实施方案	<p>实施方案、质量及安全保障措施、应急响应时间</p> <p>1、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具体实施方案进行评分，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p> <p>①目标任务与需求分析 ②技术路线及方案 ③重点难点问题分析及应对措施 ④项目创新点分析 ⑤项目管理制度 ⑥项目进度计划、安全保证措施等内容</p> <p>2、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具体质量及安全保障措施进行评分，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p> <p>①项目管理措施 ②质量保障措施 ③保密措施 ④应急预案等</p> <p>3、应急响应时间：针对于采购人突发情况应急处理的时间投标人承诺自接到采购人通知后24小时内赶到现场并解决问题，得1分；每承诺提前2小时加0.5分，满分3分；需提供相关印证材料</p> <p>以上内容清晰完善、描述准确、满足项目需求得15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或照搬照抄采购文件的扣2分，方案存在不符合逻辑或描述存在瑕疵、错误，每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p> <p>注：本项所述不符合、错误是指：项目名称、实施地点、涉及的规范、标准与本项目要求不一致；本项所述瑕疵是指：内容阐述与实际情况不符或存在偏差或过于简略或存在与本项目无关的内容描述。</p>	15分

3、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除根据法律法规可以认定投标人串通投标以外，发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①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的；

②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错漏之处多处一致的；

③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或报价组合异常一致或呈规律性变化的（一是总报价相近，但分项报价不合理，又没有合理的解释；二是总报价相近，且其中数项报价雷同，又提不出计算依据；三是总报价相近，数项子目单价完全相同且提不出合理的单价组成）；

④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配备成员出现同一人的；

⑤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⑥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人投标或同一人联合投标的；

⑦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4、总得分=价格部分得分+技术部分得分+商务部分得分。

5、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投标人总得分为各专家打分总得分平均值，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评审的投标文件按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

出现投标人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同时，按技术标得分高的优先；技术标得分也相同时，抽签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序。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评标委员会应按排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6、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有效投标人不足3名时，评标委员会应判定本次投标是否具有竞争力。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本次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可以否决全部投标。

7、完成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应根据评标情况和结果，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应在评标报告上签字确认，评标专家如有保留意见可以在评标报告中阐明。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服务内容：

（一）驻企监管。结合项目（企业）实际，每日重点开展以下工作：一是开展危险作业抽查，针对企业前1天报备的危险作业数量，确定当天的危险作业抽查量，抽查率不低于50%，重点检查危险作业风险研判、作业票审批、安全措施落实、监护人履职等工作落实情况；二是开展隐患排查，按照企业生产工艺流程，沿着工艺流程图逐个车间、厂房、设备开展检查，确保检查全覆盖，无死角。同时建立隐患台账，跟踪落实整改情况；三是开展隐患整改复查，针对前一天检查发现的问题隐患，逐项复查整改落实情况，确保每一项问题隐患都彻底整改到位，形成闭环。四是每月分别对各项目（企业）存在的突出风险隐患进行分析研判，形成季度风险研判报告，主要包括3部分内容：第一部分详细描述各项目（企业）的突出风险隐患，要精确到具体单位、部位及风险特点；第二部分对风险隐患的产生原因进行系统分析，分别从技术、管理、教育培训等方面进行详细分析，找出风险隐患产生的深层次、根源性原因；第三部分针对突出风险隐患逐项制定管控措施，分别从短期的管控措施、长期的整治提升，加强风险隐患的整治。

（二）巡查检查。结合项目（企业）实际，开展以下工作：一是制定每周工作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危险作业抽查、外包单位专项检查、隐患排查治理、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危大工程专项检查、消防安全专项检查，“三违”行为整治、违法行为查处等内容，每周对小型建设项目开展一次检查。二是每月分别对当月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总结，形成每月工作报告，结合当月危险作业抽查、隐患排查治理、“三违”行为整治等内容，综合进行分析研判，总结当月工作开展情况，分析各项目存在的突出风险隐患及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拟定下一个月及下一阶段工作重点，不断完善工作内容，提高服务质量。

（三）安全管理公开培训。组织经发局相关领导和安全生产监管干部开展集中培训，重点针对企业存在的突出风险及管控情况、发现问题及处理问题的能力、排查重大事故隐患的能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和安全生产

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等内容开展培训；组织开发区重点企业开展安全生产集中轮训，重点对企业主要负责人7项法定职责、安全管理人员7项法定职责、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及排查整治经验及从业人员岗位操作技能、安全风险辨识管控能力、事故隐患排查治理能力、应急处置能力、企业工艺安全管理基本要求、操作规程的编制、现场应急处置方案的编制等内容开展培训，不断提高企业主要负责、安全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提高企业从业人员的技能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格式

(仅供参考，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项目名称： _____

甲方合同编号： _____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协议书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规定，为保证购买服务质量，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有关购买安全生产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项目名称

第二条服务内容

第三条服务期限、地点

1. 服务期限：合同中标之日起1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2. 服务地点：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

第四条项目经费使用原则及支付方式

（一）合同金额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为分四次付款。第一次付款为合同总价款的10%，需在双方签订合同后3个工作日内付清；第二次付款为合同总价款的40%，需在开展服务后于当年6月30日前付清；第三次付款为合同总价款的30%，需在开展服务后于当年9月30日前付清；第四次付款为合同总价款的20%，需在年度服务质量结果评定后于另一年3月31日前付清。

第五条合同终止

1. 合同期满。
2. 因乙方履行合同不尽责，经甲方提出书面限期整改意见后，限期内未改正的，甲方有权解除或终止本合同，由此造成的法律后果由乙方承担。
3. 乙方服务能力丧失或人员违法违纪，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4. 乙方专家在未完成合同约定的事项时，工作期间开展合同以外的工作，经甲方劝阻后仍不改正的，甲方有权解除或终止本合同，由此造成的法律后果由乙方承担。
5. 乙方累计3次未按照甲方要求及时派驻相关专业专家进行服务的，甲方有权解除或终止本合同，由此造成的法律后果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甲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

1. 审定乙方制定的工作计划和方案。
2. 合同期内，甲方有权了解掌握项目工作进度情况，对乙方服务工作中出现的问题提出质询，并要求乙方限期改正。
3. 有权要求乙方提供在投标文件中项目组专家成员中的任何专家，对专家进行审查，对不符合甲方要求的，乙方应无条件更换。
4. 对乙方社会化服务工作进行日常管理，并将日常监督管理情况报考核组，作为对乙方考核的依据。
5. 如乙方人员在工作中违法违纪，或严重违反开发区规章制度等不良行为，每发生一起，甲方可视其情节扣除涉事专家服务费用，并要求乙方更换人员，情节特别严重的可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全部承担。
6. 在法律原则下的其他必要权利。

（二）甲方义务

1. 甲方应为乙方协调相关部门和企业单位，为乙方开展工作提供便利。
2. 甲方对乙方的考核应公开透明，发现乙方工作存在问题时，应及时将扣分、处罚的事由和依据通报乙方。
3. 按合同的约定，在满足给付款项的条件时，及时足额给付合同款项。
4. 甲方要求乙方派驻专家开展服务时，一般应提前两天告知乙方；特殊情况下需要紧急使用专家的，至少提前1日告知乙方，以便乙方协调人员开展服务。

第七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权力。

1. 乙方完成工作后，经过考核，可要求甲方按本合同的规定按时足额拨付项目经费。
2. 合同实施过程中，在甲方无不可抗力影响却不能按时支付服务费用的，乙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二）乙方义务。

1. 合同期间，乙方派驻的专家专业应能满足各项服务内容的专业要求；乙方工作人员要严守工作纪律，在为甲方服务期间不得从事与服务内容无关的其他业务工作，不得与被检查企业串通，在排查隐患、查问题时打折扣。

2. 乙方在履行合同期间，应按照甲方要求，承担由甲方分配的具体项目，不得以任何理由挑选项目或拒绝执行甲方分配的项目。

3. 乙方在履行合同期间，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派驻相关专业的专家进行服务，不得以任何理由不派驻投标文件中项目组专家成员中的专家（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4. 乙方应按本合同规定按时、按标准制定工作计划，完成项目任务，及时提交相关工作报告，认真做好相关检查和监督记录。

5.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第二章服务内容”涉及的项目时，不得将服务项目委托给第三方；如乙方在合同期内未能按时完成约定工作，应将相应款项返还甲方。

6. 乙方负责办公场所租金、水电费、通讯费、人员食宿等各项服务过程中产生的费用。

7. 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应加强车辆及人员管理，对造成一切人身伤害、交通、设备等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和经济损失，甲方概不负责。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应全面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或不履行合同，造成的经济损失应由违约方全部承担，违约金按照实际造成的损失进行赔付。

2. 如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发生合同第五条2项情形时，乙方应退还已收取的余额费用。如退还费用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或第三方损失时，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额赔偿责任。

3. 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提供专家服务，或者提供的专家不符合要求的，甲方不支付此次服务费用，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4.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具有法律效力，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和解除，需要解除时，双方应协商取得共识达成书面协议，在书面解除协议达成前，本合同各条款仍然有效。

5. 甲、乙双方就合同履行如发生争议，应首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一方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指订立本合同时不能预见，对发生和造成后果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情况。

2. 本合同如因不可抗力必须进行修改时，乙方保证任何改变将不会免除或减少乙方在本合同中应承担的义务，不影响或不侵犯甲方在本合同项下享有的权益。

3.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第十条

甲、乙双方有义务对本合同各条款及服务内容保密，以确保双方利益。

第十一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可制定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完成双方权利和义务自动终止。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乙方各执三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签约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约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 (加盖公章或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录

一、商务经济标部分：

- (1) 投标函
- (2) 报价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5) 投标单位概况
- (6) 投标单位类似业绩表
- (7)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 (8) 投标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9) 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技术标部分：

- (1) 对本项目的认识和理解
- (2) 技术服务方案
- (3) 实施方案
- (4) 质量及安全保障措施
- (5) 应急响应时间

注：为了便于查找，请按上述顺序编排投标文件内容，并在目录中标明每项内容的起始页码。

一、商务经济部分：

(1) 投标函

致（采购人）：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并研究了编号为的（项目名称）的采购文件（包括澄清、补充、修改等有关文件，如果有的话），决定参加本项目投标，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RMB¥：_____元）的投标报价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交付合同规定的全部服务。

2. 我方愿意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服务，报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3. 我方同意_____天（日历日）的投标有效期，严格遵守采购文件的各项承诺。在此期限届满之前，本投标文件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成交。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不撤销投标文件。

4. 我方愿意遵守采购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并提供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5. 我方愿意按采购文件规定，全额交纳投标保证金。

6. 如果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服务任务。

7. 所有有关本投标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单位：

邮政编码：

地址：

联系人：

电话：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帐号：_____

投标单位（加盖公章或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日期：年月日

(2)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人民币小写: 人民币大写:
服务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内
报价说明	按照实际派遣的专家数量和服务工次结算, 最终结算总额不超过本项目的采购预算。
备注	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 并需包含所投服务内容、人工费用、税费、专家差旅费等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

注:

- 1、总价应为各分项报价之和。
- 2、投标单位必须自行考虑本项目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费用。
- 3、报价表述限于中文大写或阿拉伯数字小写, 均已核定准确无误, 若报价大小写不一致, 以大写金额为准。
- 4、此表中的总价和《报价明细表》中的总价须一致。

投标单位: (加盖公章或电子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企业名称：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

地址： _____

营业期限：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投标单位： _____（加盖公章或电子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在此授权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姓名）为（投标单位名称）的合法代表全权处理_____（项目名称）项目投标的（或者是一切事宜或者具体说明授权的事项）。在此授权书期限和被授权的事项范围内，被授权人所实施的行为具有法律效力，授权人予以承认。

本授权书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被授权人无权转让本授权书中的授权事项。

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投标单位：____（加盖公章或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由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表办理投标事宜时应提供此件。

(5) 投标单位概况表

投标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资金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注：投标单位必须提供营业执照、保证金缴纳凭证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6) 投标单位类似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总额	业主名称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完成情况
1					
2					

注：1、投标人必须提供能够证明上述案例真实性的合同，合同复印件中必须至少包括合同的甲乙双方，合同详细标的和双方签章及生效时间；

2、如投标人成立日期不足三年，请提供自成立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之日的同类项目业绩；

3、所有复印件应清晰，并由投标人单位加盖公章。

4、不提供复印件的业绩，评分阶段不予以考虑。

投标单位：_____（加盖公章或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序号	在本项目 拟任职务	姓名	年龄	性别	学历	专业	职称
1							

注：1、须附人员的身份证、职称证、注册资格证、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等。

投标单位：_____（加盖公章或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8) 投标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1. 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截图（投标单位自行出具承诺书）。
2. 投标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注：1. 提供证明文件（具体要求详见资格审查标准）。

(9)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公章或电子章）：

日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不符合条件无须提交）（格式）

注：

1、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2、中标投标单位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或电子章）：

日期：

二、技术部分

- (1) 对本项目的认识和理解
- (2) 技术服务方案
- (3) 实施方案
- (4) 质量及安全保障措施
- (5) 应急响应时间

注：以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次，投标单位可根据“第四章采购需求”、采购文件中实质性要求及相关内容自行编制。